

垫高招聘会“门槛儿” 维护求职者权益

本报讯(通讯员张保东 焦春苇 张洋)近期,区人才交流服务中心从细节入手加大市场准入力度,规范招聘细节,制定单位招聘承诺制度,对从事招聘行为的单位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草案)》和《关于调整北京市2015年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文件等相关规定,坚决维护求职者合法权益,同时,严格审核,确保招聘职位真实可靠。

根据要求,参加免费现场招聘会的用人单位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的原件和复印件(加盖公章)、社会保险登记证原件和复印件(加盖公章)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介绍信(加盖公章)、提供《单位招聘登记表》加盖公章,上述材料缺一不可。

《单位登记表》中不能出现工资面议等相关内容,招聘单位不给应聘人员上社会保险的不予办理。对办理招聘会和发布招聘信息的

企业资格严格审核,招聘职位真实可靠,避免求职者上当受骗。并对企业提供的手续材料进行分类归档,遇有举报和投诉协调有关部门进行举证处理。

现场招聘会为每周二、四上午9:00~11:00,迟到15分钟按当日取消参会资格,如迟到两次以上(含两次)取消本月参加现场招聘会。如遇特殊情况须提前一天告知中心工作人员,预定招聘会无故不参加的,第一次给予口头警告,两次

以上(含两次)的取消本月参加招聘资格。

对于诚信企业,石景山区人才交流中心建立诚信记录,免费为用人单位提供推荐服务、人才测评服务和用人指导。

另外,区人才交流中心联合石景山区人社局监察大队、石景山区工商分局对在市场门口的非法招聘单位进行清理整顿,杜绝黑中介的非法招聘行为,维护求职者合法权益。

争做合格党员 营造良好风尚

本报讯(通讯员周雯)日前,古城街道为机关党员和积极分子购买了《“两学一做”学习教育问答》、《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章程》和《“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笔记本》,并组织机关干部以科室为单位进行自学,进一步把握“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的针对性、提升“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的实效性,教育引导党员尊崇党章、遵守党规,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

上庄东街道路大修 工程开工

本报讯(通讯员沈成勇)日前,石景山区上庄东街道路大修工程开工。工程预计工期4个月。采用分幅路占道施工方式,占道期间利用临时导行道及现况道路进行交通疏导。

上庄东街位于八宝山地区,路线为南北走向。该条道路为前往八宝山殡仪馆的主要通道,近年来随着道路的不断使用,致使路面出现了不同程度的破损。为了改善道路周边环境,此次对上庄东街途经八宝山殡仪馆路段的道路进行大修施工,本次道路大修长度为365米。大修施工将拆除原道路中央隔离带,并整体向西侧拓宽7米,工程完工后,道路原机动车道宽度由14米变更为21米,两侧步道宽度由3米变更为4.5米,道路整体横断面宽度由23米变更为30米。

体育生活化社区 建设开工

本报讯(通讯员李羲 田硕)作为今年石景山区十项重点工程之一的“石景山区体育生活化社区建设一期工程”已在苹果园第三社区、海特广场率先开工。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体育生活化社区的宣传标识、基础建设和体育健身设施三大类项目建设和改造工程。涵盖苹果园地区的14个社区共86个地块,共分为6个标段,计划3月中下旬开工建设,在保质保量的前提下,力争7月底竣工。作为重点工程,苹果园街道聘请专业的监理单位严把工程进度、质量、造价关,把体育生活化社区建设一期工程打造成惠民、民用、民乐的精品工程,同时要求各施工单位在施工中做到,科学管理、文明施工、规范施工,强化质量意识,确保安全,防治施工扬尘、扰民,维护施工秩序。

简讯

●清明节临近,群众焚香烧纸等祭扫活动频繁,消防安全形势严峻,金顶街街道所辖各社区在充分利用电子屏幕、宣传条幅等常规媒体开展宣传的基础上,创新思路,采取应急演练、实操训练等方式,加强对群众的安全防、扑火宣传教育,提高群众安全防火、自救自救以及应对火灾突发情况的能力。同时,对机关和社区的200余个灭火器进行检测或更换,确保地区安全设施正常使用。 丁宁

2016 玉兰文化节 摄影大赛征稿

2016年4月2日至5月2日,北京国际雕塑公园将举办第十三届玉兰文化节,摄影比赛作为本届活动的一项重要内容,诚邀摄影专业人士以及广大摄影爱好者参加。

作品要求:参赛作品必须为玉兰节期间在本国内拍摄,要紧紧围绕“玉兰节”主题,结合北京国际雕塑公园的风光、园林景观来表现园内玉兰花盛开的玉兰花。

参赛作品形式、风格不限,彩色、黑白均可。照片格式必须为JPEG/JPG。电子版文件不小于3MB(单幅、组照不限;组照不得超过4幅)。

所有参赛作品须为原创,往届参赛作品不得参赛。为保证作品的真实性,参赛作品可使用软件在不改变作品原貌的情况下做必要的剪裁、对比度、色饱和处理。不接受经过电脑软件合成、删除、大幅度改变色彩等技术处理的作品,不得以添加边框、改变背景对电子图像进行变相装裱。如有抄袭、冒名顶替的,一经查实取消参赛资格。涉及版权问题,均由作者本人负责。

所有参赛作品均不退稿,参赛者需保留作品原稿或原件。比赛结束后,获奖作者必须向大赛主办方提供作品的原始数码图像文件,否则,大赛主办方有权取消其获奖资格。

作品征集:即日起至2016年4月15日。每幅参赛作品需标注作品标题、作者、联系电话。作品请发至玉兰摄影大赛电子邮箱:1146760682@qq.com 联系方式:雷先生 68650422

奖项设置:作品征集结束后,由主办单位聘请摄影专家组成评选委员会,对所有作品进行初评、终评。摄影大赛设: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3名,优秀奖30名。获奖结果将在《石景山报》、石景山新闻网等区属媒体公布。对获奖个人给予物质奖励。

(二)获奖作品5月份将在公园内展出。

(三)大赛主办方保留对此次活动的最终解释权。主办方对获奖作品拥有用于展览、出版以及媒体宣传的使用权,不再另向作者支付稿酬。

北京国际雕塑公园
石景山区摄影协会
媒体支持:《石景山报》
石景山新闻网

依法治乱严控新生违建

本报讯(通讯员高慧)针对春季新生违建多发易发的特点,八角街道城管执法队持续加大对辖区新生违法建设的查处力度。近日,先后拆除了八角南路12栋南侧、古城东街飘逸飞雪理发店门前、古城地铁B出口北侧新生违建3处,拆除面积共61平方米。

据了解,随着天气转暖,春季违法自建频频高发,面对诸多突如其来的突发事件,街道负责人高度重视,要求务必处理好严格

执法与安全稳定的关系。八角街道执法队采取“三多”措施,法礼结合,以减少在执法中的冲突。一是多点巡查。结合辖区特点,安排执法人员对辖区新生违建多发、易发区域加强巡查,突出对老旧小区、沿街商户、背街小巷等处的巡查,由点及面,点面结合,做到早发现、早制止。同时,对于群众举报及时受理、快速调查。二是多措并举。坚持鼓励自拆与助拆相结合的方式,对违建相对人

加强法规宣传、教育引导,鼓励其进行自拆;针对相对人不配合的情况,耐心沟通解释,讲明利害关系,尽可能消除其抵触情绪,积极稳妥推进助拆工作。三是多方联合。依托社会综合治理机制,与公安、交通等部门协调联动,加强约谈房屋所有人,推进促拆工作,做好拆除现场秩序管控,保障拆除工作顺利进行,以多方联动的执法实效营造查违控违的强大声势和浓厚氛围。

我区积极开展“大气污染执法年”专项行动

本报讯(通讯员李君鹏)近日,石景山区大气污染执法年第一阶段专项行动部署会召开。按照行业管理和属地监管相结合的原则,全区集中开展“治散煤”、“净四气”、“降三尘”专项执法行动,并在

此基础上,开展有针对性的专项检查整治,采取按日连续处罚、查封扣押、限产停产等措施,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公开曝光一批严重违法企业。

第一阶段执法工作任务,分阶段对各街道餐饮企业、家具制造、汽车维修、工业企业等行业进行专项执法检查。会后,分7个执法组对区内工业、餐饮、汽修、印刷、洗染等40余家企业进行专项检查。

新修订《大气法》摘登

第十二条 机动车、非道路移动机械生产企业应当对新生产的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进行排放检验。经检验合格的,方可出厂销售。检验信息应当向社会公开。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可以通过现场检查、抽样检测等方式,加强对新生产、销售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大气污染物排放状况的监督检查。工业、质量监督、工商行政管理等有关部门予以配合。

第五十三条 在用机动车应当按照国家或者地方的有关规定,由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定期对其进行排放检验。经检验合格的,方可上道路行驶。未经检验合格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不得核发安全技术检验合格标志。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可以在机动车集中停放地、维修地对在用机动车的大气污染物排放状况进行监督抽测;在不影响正常通行的情况下,可以通过遥感监测等技术手段对在道路上行驶的机动车的大气污染物排放状况进行监督抽测,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配合。

第五十四条 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应当依法通过计量认证,使用经依法检定合格的机动车排放检验设备,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制定的规范,对机动车进行排放检验,并与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联网,实现检验数据实时共享。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及其负责人对检验数据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

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和认证

可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对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的排放检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第五十五条 机动车生产、进口企业应当向社会公布其生产、进口机动车车型的排放检验信息、污染控制技术信息和有关维修技术信息。

机动车维修单位应当按照防治大气污染的要求和国家有关技术规范对在用机动车进行维修,使其达到规定的排放标准。交通运输、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应当依法加强监督管理。

禁止机动车所有人以临时更换机动车污染控制装置等弄虚作假的方式通过机动车排放检验。禁止机动车维修单位提供该类维修服务。禁止破坏机动车车载排放诊断系统。(未完待续)

2016年3月14日~3月20日 石景山区空气质量周报



日期	空气质量指数	首要污染物	级别	空气质量状况
3.14	107	细颗粒物	3	轻度污染
3.15	217	细颗粒物	5	重度污染
3.16	309	细颗粒物	6	严重污染
3.17	388	细颗粒物	6	严重污染
3.18	255	细颗粒物	5	重度污染
3.19	84	细颗粒物	2	良
3.20	109	细颗粒物	3	轻度污染